

# 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宣讲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

## 关于举办 2021 年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宣讲教育报告会的通知

各高校、科研院所，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科协宣函学字〔2021〕2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为引导广大师生和科技工作者弘扬科学精神，增强科研诚信和科研伦理意识，营造风清气正、求真务实的良好学术生态，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决定于 2021 年 11 月 14 日在三亚举办 2021 年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地点

时间：2021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00-11：00

地点：三亚市

### 二、宣讲专家

蒲慕明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科学院神经科学研究所学术所长和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主任，上海脑科学与类脑

研究中心主任。

### 三、参加人员

宣讲报告会采用线上直播、线下会场的形式举行，线上直播收看由各单位根据疫情防控要求组织人员收看。

### 四、有关要求

（一）请各高校、科研院所及相关单位积极发动宣传，多渠道、多形式组织人员观看，有条件的单位可设立视频分会场组织观看，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最新要求，严格落实防控措施，参会人员做好体温检测、佩戴口罩等防护措施，确保安全。

（二）请设立视频分会场的单位保障会议直播的网络宽带，11月12日10:00-16:00进行直播测试，测试地址：<https://wx.vzan.com/live/tvchat-1832321975?v=1636446813820>。直播二维码见附件1。

（三）可以通过关注“科普海南”微信公众号和海南广播电视总台视频号或者下载“视听海南”app进行直播收看。

（四）请各高校、科研院所于11月19日17:00前将收看2021年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情况（含照片）和海南省各高校、科研院所组织收看2021年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直播情况统计表（附件2），通过电子邮件反馈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海南省科协组织人事部）。

（五）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加强统筹谋划，做好组织工作。聚焦事业发展需要，把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活动与年度重点工作统筹衔接，举办形式多样、内容

丰富的弘扬科学家精神活动、学风传承活动、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研讨活动和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宣传作品推广活动。

(六)请各单位要强化宣传,做好总结,及时登陆“学风传承网”(https://xuefeng.scimall.org.cn),宣传展示宣传教育工作。并于12月3日前将学风建设宣传月活动工作总结和特色活动报送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科协组织人事部:洪国溥 65335691

省教育厅高教处:刘世琼 65339364

视频直播技术支持:雷浪飞 15799020808

邮箱:hnskxzrb@hainan.gov.cn

附件:1.直播二维码

2.海南省各高校、科研院所组织收看2021年全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直播情况统计表

3.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科协宣函学字〔2021〕2号)

海南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  
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代章)  
2021年11月10日

附件 1

## 直播二维码



附件 2

海南省各高校、科研院所组织收看 2021 年全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宣讲教育报告会直播情况统计表

单位： (盖章)

高校、科研院所 名称	收看 形式	观看人数					宣传报道网址链接	活动图片数 (张)
		合计	本科生	硕士生	博士生	青年 教师		
	集中收看							
	自行收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请各单位于 11 月 19 日下午 17:00 前将会议回执通过电子邮件反馈海南省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65335691，邮箱：hnskxzb@hainan.gov.cn

# 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

科协宣函学字〔2021〕2号

## 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宣讲教育领导小组、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宣讲教育领导小组、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有关科研院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以及在两院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研作风学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中国科协联合教育部继续依托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组织开展2021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活动，主要安排如下。

### 一、活动宗旨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风建设和科研诚信建设工作以及研究生教育工作指示精神，引导广大师生和科技工作者弘

---

扬科学家精神，增强科研诚信和科研伦理意识，营造风清气正、求真务实的良好学术生态，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组织开展2021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活动。

## 二、主办单位

中国科协、教育部、中宣部、科技部、国家卫健委、中科院、社科院、工程院、自然科学基金委。

## 三、活动安排

围绕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的主题，采取渐进式、多元化引导模式，9月开始陆续开展有关活动，10-11月在全国各地集中开展，最大化强化主题传播效果，推动全社会增强科研诚信意识，形成风清气正、求真务实的优良科研风气。

### （一）举办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家精神和学风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举办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

### （二）“中国科学家精神宣讲团”成立仪式

在中宣部指导下，中国科协、教育部、科技部、中科院、社科院、工程院和国防科工局共同成立“中国科学家精神宣讲团”。

### （三）组织弘扬科学家精神系列活动

1. 开展“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2021年度河南汇演。组织北京交通大学、天津大学、南开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分赴郑州、洛阳等地面向大中小學生和社会公众演出

科学家主题剧目。

2. 科学家精神进澳门系列活动。会同中宣部、澳门中联办等开展“党领导下的中国科学家”主题展进澳门筹备工作，协调上海交通大学、中国地质大学（武汉）赴澳门高校演出科学家主题话剧。

3. 科学家主题话剧走进中小学。针对青少年打造系列科学家主题短剧，以北京为试点，推动科学家主题话剧走进中小学。

4. “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发布。中宣部、中国科协、科技部、中科院、工程院、国防科工局等6部门联合评选2021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并向全社会发布。

5. 科学家精神耀天山。组织高校师生赴新疆开展“舞台走向大地”主题社会实践活动，深入边疆科研一线与优秀科技工作者面对面深入交流，坚定青年学生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信心决心，强化爱国之志，激发爱国之情。

6. 最美科技工作者进校园、进院所。在全国范围内组织100位“最美科技工作者”走进高校院所，为当地青年学生讲述科研报国故事、创新创业故事、青春奋斗故事。

7. 依托“网上科技工作者之家”继续办好“科学家面对面”“科学家真人秀”“全景科学家直播间”等网络互动栏目，为青年人才提供与知名科学家面对面交流的在线平台。

8. 科技类社会团体组织开展系列职业道德和学风教育。

各地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充分利用各类资源，结合校园文



化和团队文化建设等创造性开展有关活动。

#### （四）组织开展学风传承系列活动

1. 持续推进中国科协、教育部、共青团中央、中科院、社科院、工程院联合实施的“学风建设资助计划”。

2. 举办首届学风传承论坛暨涵养学风优秀作品展播活动。

3. 建立一批“学风涵养工作室”。

4. 推动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结合本单位查处的科研诚信案件开展警示教育。

各地各单位可结合实际积极参与，策划实施丰富灵活的学风传承系列活动，形成常态化教育机制。

#### （五）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研讨活动

1. 联合光明日报围绕“青年科研人员关注的学风问题”开展调研采访。

2. 组织召开科技界与文艺界座谈交流会，引导支持文艺工作者运用微视频、戏剧、漫画等多种形式讲好科技工作者科技报国故事。

3. 联合科技日报围绕科研作风学风建设，加强“大家小事”、深度理论等栏目的建设和宣传。

各地各单位各有关学会可结合实际组织相关领域的交流研讨活动，展示近年来科研作风学风建设的积极成效，向全社会宣传我国科技界教育界加强科研作风学风建设的坚定决心。

## （六）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宣传作品推广活动

1. 充分利用网上科技工作者之家等平台以及B站等短视频平台的传播力和影响力，集中推送优质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作品。科学选取素材，如科学家授课精彩片断、科学实验精彩展示、科学冷知识热读等内容，加大对典型人物、典型事迹的集中宣传力度。

2. 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精心打造“永远跟党走”专题节目，充分展示我国优秀科学家在建设世界科技强国伟大进程中严谨治学、奋力拼搏的精神风貌。

各单位可因地制宜、结合实际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活动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上6项，特别要注重与年度重点工作有机结合。

## 四、组织要求

（一）统筹部署。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各省区市宣讲教育领导小组要按照统一部署和职责分工，做好活动设计策划和统筹安排，加强与各相关单位的协同配合，统筹安排好宣传月活动与年度重点工作和活动的协调和衔接，丰富活动内容形式，实现“同频共振”效果。

（二）融合宣传。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各省区市宣讲教育领导小组要重视宣传工作，充分发挥各自宣传资源、平台等优势，紧扣宣传主题，讲好科学家故事，传播优良学风，密切融合，强化协同，形成各单位之间、

各种媒介载体之间的联动机制，实现宣传效果的聚变效应，不断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主流媒体要在黄金时段和版面设立专栏专题，加大宣传阵地建设。要树立舆情监测意识，活动中做好舆情研判和引导处置工作。

（三）集中展示。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各省区市宣讲教育领导小组要做好活动的集中展示工作筹备，做好优秀案例、典型人物和成功经验等具有推广价值成果的收集，适时在相关平台集中展示推广，以带动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的发展。各单位要及时登录“学风传承网”（<https://xuefeng.scimall.org.cn>），宣传展示宣传教育工作，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特色活动进行重点推广。

（四）经验总结。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各省区市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在活动结束后，要认真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和工作成效，梳理总结典型经验，提出意见建议，通过“学风传承网”提交经验总结资料，为今后更好地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活动提供借鉴。

联系方式：

全国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李 静 沈林芑

电 话：010-68788416

“学风传承网”联系人：唐嘉泽

电 话：010-63589150 13041190068

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国科协宣传文化部代章）

教育部学位管理与

研究生教育司

2021年10月25日